

# 作家的書房——也說說我的書房

◎陳文發



二〇〇七年開始在林佛兒老師與李若鶯教授主編的《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連載「前輩作家寫真簿」專欄。二〇一〇年三月，林佛兒老師來電，說準備再開一個「作家書房」專欄，要我拍照之外，還要我試著提筆寫作家的居住空間與寫作環境。在此之前我毫無發表文字經驗，長輩邀約與給予的機會千載難逢，因有截稿壓力，所以非得強迫自己試著寫寫文字不可，另更誘惑我、驅使我硬著頭皮寫專欄的主因，是我可以藉此機會去拜訪作家的書房，去聽聽他們開口講自己的故事，親身去感受作家，作品以外的情緒起伏。

寫作文字，對我來說是一件極盡艱難的工作，就像我無法好好使用語言「說」清楚，我想要表達的意思。尤其在大庭廣眾下，易於緊張等因素，腦袋經常處於空轉狀態，更讓我啞口無言。在公眾場合我是個習慣躲在角落裡的沉默者，我也非常享受角落所給予我的安全感。沉默的我，常讓人感到格格不入，但我的耳朵卻沉浸在他們正在播放的唱片裡的曲調，我的心也隨著唱針行過的軌跡，進入他們精彩的人生，然而有時正當我聽得入迷之際，他們卻突然地把唱針拿起，全部安靜無聲地轉向我來，要我這沉默者也放下唱針，一同在唱盤上播放生命和弦的樂曲，但我大多只能尷尬的回以憨笑示意。

要把毫無章法的語言，轉換成文字拼貼成文章，好家在！這工作不需要像在公開場合，說話給眾人聽，所以我可以花很多時間私下土法煉鋼，先把腦袋裡最初的語法文字傾倒出來，再如同拼圖般，一片片推敲，把方塊文字剪剪貼貼、前後調度，讓它遠看、近讀，還能像是篇有點模樣的文章。

開始寫「作家書房」專欄之際，因陳紅旭大姐的推介，進而又認識了《中華日報》副刊羊主編憶玖姐，她向我提議在華副刊開專欄，寫我以往拍過的作家，一張照片配以文字，專欄後定名為「書寫者，看見」。同時寫兩個專欄的狀況下，常常為了在書房裡找出寫作的資料與藏書而大傷腦筋，翻箱倒櫃找不到書也就算了，還必須再把翻找時倒塌的書災現場，重新整理分類堆疊好。找不到書，我乾脆往二手書店跑，買不到再往國家圖書館找資料。書於是又越買越多，也因採訪之便，作家的簽名本也越簽越多，現在我那小小

的書房，僅剩下兩道可通行的岔開小徑。

說到我的書房，隨著租房東遷西移，書房的大小有所不一。從小學初次在光華商場買了第一本由詩人洛夫翻譯的《亞歷山大傳》二手書算起，也有幾個十年的買書歷史。我的書房從一個矮櫃、一張書桌，演變到一間書房，到曾經有度一發不可收拾，常因藏書佔據家中四處，而與家人起爭執，拳腳相向。

由於從小對文學與照相的愛好，往後更進而將兩種愛好結合，以「台灣前輩作家」、「台灣詩人群像」為主題進行拍攝計畫，一一拜訪作家們的居所與書房，在他們最熟悉的空間裡拍照。時日一久，除了累積拍攝作家的底片與照片外，還有為數可觀的文學藏書。藏書的由來，多因買書成習，再加上拜訪作家前，會先到二手書店找書，找資料做準備。偶爾也會在書店發現一些被遺忘的前輩作家的著作，進而也把它們買回，想從作品中挖掘出他們行過的歷史軌跡。

除了因拍攝作家而延伸出「藏書癖」，也長出了索求簽名的「簽名癖」。每當參加作家講演活動，或前去作家居所拜訪離開前，我總會從背包中取出幾本作家的著作，請他們在書上題簽加持。有幾位熟識的作家，總會邊簽名邊問我說：「你家一定很大？不然你那麼多藏書要往哪放？」又有開玩笑說：「你不乾脆開一家二手書店自己當老闆？」我總會回說：「我居住空間不大。」但藏書的確是佔滿整個生活空間，開二手書店談何容易？雖然藏書量能撐起一間店面外觀，但二手書生意是需要源源不絕的貨源來帶動買氣，就憑我那絕大多是文學作品的藏書，要是開間二手書店，恐怕撐不了多久就準備收攤，賠掉店面租金、押金之外，更不捨的是那些被買走的藏書，是有錢也換不回來的。

另一個萬萬開不得二手書店的原因，是大部份藏書都有原作者的簽名題字，要是把它們當商品賣掉，消息傳到作家們的耳根裡，我很可能會變成作家們的公敵。記得多年前有一回因租房到期被迫搬家，那回搬家工人到底搬了幾卡車的藏書前往新租房，當時因狼狽被趕出門，匆忙之間中已無暇算起。

在新租房稍微安定一段時日後，聽書友傳來消息，說他去中部逛書店，看到多本資深作家為我題簽的藏書，那位書友更進一步去向那位資深作家打小報告，後來我每遇見那位資深作家，他對我的態度已不如以往的熱情。更有一位中部的年輕詩人，打電話來，一開口就劈哩啪啦的指責我，為何他題簽上我姓名的詩集，淪落到二手書店？後來我才恍然想起，那回逃亡似的搬家過程中，因與搬家工人起口角衝突，他們報仇的把戲，就是在運途中把我一整卡車藏書，載去資源回收場當廢紙變賣，而我的部份藏書就流落到中南部，讓人待價而沽。

因無固定收入，為避免因欠租而一再上演狼狽搬家記，也為了減少租房開銷，前些年我將部份藏書，捐贈給相關單位做研究使用。往後租房越搬越小，但我還是改不了逛書店、買二手書的嗜好。又過了幾年的今天，書房裡的走道越來越狹窄，再過些日子，我看就得爬窗進書房寫稿囉！

走筆至此，接到志峰兄來電的催稿令，要我明晚一定得把〈自序〉交出，不然就要開天窗啦。但我還是處在往常截稿前的焦躁狀態中，在書桌前如坐針氈，東摸摸西擺擺，還是無法定下

心來寫稿。思緒中想起多年來外在的瑣事牽絆太多，如坐雲霄飛車之境，總讓我情緒起伏不定，或者跌入萬丈深淵。事過境遷，眼看書桌上這疊校對書稿，真不知這幾年，在動盪的生活中，如何寫出那一篇篇字句拙劣的文稿。「作家書房」連載四年多，也已累積了二十四篇章，它並非從天而降，它是在掙扎的生活中硬擠出來的文稿，似乎也印證了「凡寫過必留下字跡」。而如今看似海闊天空的我，雖然卸下瑣事牽絆，依然是定不下心來，好好拚給我那即將截稿的〈自序〉。

焦躁中，又跌進看不見底的網路世界，打開信箱，突然飛進一封志峰兄飛颯過來的快捷「文發好，請給我自序/我要用你的自序寫一百五十字的書介紹××/另請教這本書前後歷時幾年？/當初寫作的緣起如何？今後的寫作計畫、目標為何？」說實在，人生未曾有過甚麼遠大的目標，我只祈望能平安健康的度過每一天，如果還能有寫作計畫與目標，我希望能再持續探訪作家的書房，再聽作家們講述不為人知的故事，重點當然是可以請更多作家簽名，為我的藏書增添更

多色彩。

人生總有許多無法解釋的因緣，讓《作家的書房》得以面世，從催生的林佛兒老師與李若鶯教授，到從教職退休後轉至「志文出版社」任總編輯的曹永洋老師，多年來他以為作家校對文稿為志業，他經常在讀到「作家書房」專欄後，來電給我鼓勵與支持，也希望我找機會將它們出版，他又在我毫不知情的狀況下，把「作家書房」推介給他在士林高中教過的學生，允晨文化發行人廖志峰先生。先前在與曹老師的通話中，得知志峰兄是他的學生，我向他談到我對志峰兄在《文訊》專欄的喜愛，也期待志峰兄的文章結集出版，而未曾提及我個人有出書的念頭，我想那只是一個言傳上的誤會，沒想到去年志峰兄在我瑣事牽絆最多的時刻，打來電話希望能幫我將「作家書房」出版成書，至今我仍感意外且不可思議。

時光挪移，人生又走往下一個旅程，恍若撥雲見日來的總是措手不及，而現在志峰兄正在幕後準備開開幕，哎呀呀！等等，我的臉沒洗、衣服也還沒穿好，另一隻鞋又躲到哪去了？

## 卻顧所來徑 ——當代名家訪談錄

◎單德興

沉甸甸的書稿交出時，我笑說：「明天要睡到自然醒。」

這本書集結了我近年來有緣訪談的華人世界代表性作者、譯者與學者的文字紀錄與圖片，文稿一改再改，圖片一增再增，終能在出國研究前六天，溽暑的七月下旬車水馬龍的南京東路一棟辦公大廈的六樓，交出這份逾二十二萬字、百張圖片的訪談稿，放下心中一塊巨石。

果然一夜好眠。

第二天早上醒來，內室還是一片黑暗，就著手錶的微光端詳，竟然不到五點，比平常還要提早不少。既然已經醒來，便趁著涼爽的清晨出外。記不得有多久沒這麼早出門散步了。沿著四分溪走在中央研究院裡，清晨的頭腦特別靈活，不禁想到任職中研院已超過三十一個年頭，在這一萬一千多個日子裡，除非出門在外，否則幾乎天天走路上班，這種生活已超過了半輩子，成為我全部的學術生涯，不禁感到「此身雖在，堪驚」。

不知不覺路過任職的歐美研究所（我初到時是「美國文化研究所」，一九九一年易名），來到民族學研究所旁的側門，穿過研究院路，就是胡適公園。我大約每週路過此地一次訪人。原先的小徑這幾星期在整修，平時不見有人工作，卻依然拉上黃布條。繞道的小徑經過胡適墓園和銅像，即使未曾駐足，每次依然對這位五四健將、中研院前院長油然而生緬懷之心。今晨無事，就在此流連片刻，遙想昔日風光，反思自己的研究生活：從不知中研院為何物，至今已成為資深研究人員，過著外人眼中逍遙、光鮮的自由生活，卻不知何為「朝九晚五」、「週休二日」，總是一篇論文接著另一篇論文，一個研究計畫接著另一個研究計畫，過著「債台高築」的日子，似乎

永遠沒有償清的一天。年年月月就在學術之路尋覓覓中度過——難道研究（“research”）就是永無止境的尋覓再尋覓（“re-search”）？

於是一篇篇的論文和一本本的專書、譯作就成了尋覓過程中的雪泥鴻爪，記錄了自己思索與努力的階段性成果，集中於對人性的探索、對文學的喜好以及對人文的尊崇，而這些俱是人之所以為人，人類之所以有今日的文明與文化的核心因素。年屆耳順的我，益發感到時不我予，如何利用日漸短少消逝的時光與體力，將所見所聞所思所學記錄下來，與有緣者對話交流、切磋砥礪，成了當務之急。

《卻顧所來徑——當代名家訪談錄》是我繼《對話與交流：當代中外作家、批評家訪談錄》（台北：麥田，2001）與《與智者為伍：亞美文壇與文化名家訪談錄》（台北：允晨文化，2009）之後出版的第三本訪談集。尤記得就讀台大外文研究所碩士班時，初次讀到《巴黎評論》（Paris Review）的訪談，甚受感動與啟發，不忍獨享，於是從數冊《作家訪談集》（Writers at Work）中精選、翻譯了十幾位英美名作家，包括數位諾貝爾文學獎得主。翻譯時的細讀深思、字斟句酌使得《巴黎評論》的訪談標準深入我心，成為後來自己從事訪談時根深柢固的習性，算來也已超過三十年。

在《對話與交流》的〈緒論〉中，我根據中外資料與親身經驗，闡明了訪談這個文類（genre）或次文類（sub-genre）的特色與錯綜複雜，並強調其中涉及的美學、政治、倫理；亦即，訪談的文字、修辭與結構的整理、講究與安排，主訪者與受訪者之間微妙的互動與權力關係，以及主訪者對受訪者與讀者所獨具的再現的

（文轉二版）



(文接一版)

權力／權利與義務。在《與智者為伍》的序言中，我也指出與學有專精、充滿智慧與行動力的作家與知識分子交流、問學的樂趣與收穫。文中並以土耳其作家帕慕克（Orhan Pamuk）為例，指出《巴黎評論》一篇與美國作家福克納（William Faulkner）的訪談，在當時年方二十五、懷抱作家夢的異地青年心目中有如「一個神聖的文本」，產生了決定性的影響，堅定了他寫作的信心，竟於三十年後同樣獲得諾貝爾文學獎，並為《巴黎評論訪談錄，第二輯》（*The Paris Review Interviews, II*）撰寫序言，顯示了文字因緣的不可思議。

這些訪談與我個人的專業領域息息相關，很大程度反映了我的學術興趣與生命關懷。而在人生路程能與這些傑出的中外作家、學者、批評家相逢，建立文字因緣，留下白紙黑字的紀錄，對於個性內斂的我來說，也是難能可貴的事。因此，我在《與智者為伍》的序言結尾期許：「身為代言人、再現者的訪談者，在為自己求知、解惑的同時，也可藉由訪談錄將個人的關懷與受訪者的回答公諸於世，分享他人，縱使未必知道這些訪談的效應如何，但或許某時某地某個有緣人能像帕慕克一樣，在其中得到安慰、鼓勵與指引。」

相較於前兩本訪談集，本書的十一篇訪談集中於我國與華裔人士，都是我佩服的前輩師長與作家——余光中教授與王文興教授更分別是我在政大西語系與台大外文所的老師，以及文學、翻譯、訪談方面的啟蒙師。全書依主題分為創作篇、翻譯篇與學術篇。創作篇的篇數最多（五篇），幾佔一半，是在不同的時空因緣下訪談的三位作家——王文興（三篇）、哈金（Ha Jin）與林永得（Wing Tek Lum）各一篇——針對彼此關切的議題進行訪問。值得一提的是，一九八三

年我為了第一篇國際會議論文，首次進行訪談，對象就是王老師，當時兩人都稱許《巴黎評論》的高規格訪談，而那篇仔細修訂的訪談逾三萬字，後來成為王文興研究的代表性文獻之一。將近三十年後再度因為不同的機緣向王老師請益，尤其是討論一般文學研究中較少觸及的宗教、靈修與終極關懷，再度令我大開眼界，也是師生之間難得的跨宗教對話（王老師是天主教徒，我是佛教徒）。至於第三代華裔夏威夷詩人林永得與第一代華美作家哈金都是我多年研究的對象，佩服他們透過寫作所表達的人道關懷。一九九七年與林永得的當面訪談收錄於《對話與交流》，二〇〇八年與哈金的書面訪談收錄於《與智者為伍》，之後一路追蹤他們的文學創作：林永得自一九九七年閱讀了華美作家張純如的《南京浩劫：被遺忘的大屠殺》（*Iris Chang, The Rape of Nanking: The Forgotten Holocaust of World War II*）之後，多年以詩作表達對於南京大屠殺的關切以及對戰爭的反思；哈金於《自由生活》（*A Free Life*）中展現了流亡美國、過自由生活的同時，在異域他鄉以非母語寫作的艱辛與挑戰、堅持與成果，於《南京安魂曲》（*Nanjing Requiem*）中頌讚美國傳教士、教育家魏特琳（Minnie Vautrin）在南京淪陷後保護南京婦孺的崇高義舉，譴責日本侵華戰爭的罪行。

翻譯篇為本書的特色，因為前兩本訪談集雖然偶爾觸及文學與文化翻譯，卻未專門針對翻譯這個重要議題進行訪談，而本書所訪談的三位華文世界的前輩學者——余光中老師、齊邦媛教授和劉紹銘教授——數十年推動翻譯不遺餘力，受到國內外學界、翻譯界、文化界普遍肯定，但在他們的多重角色與貢獻中，攸關文學與文化交流的翻譯卻不見深入的訪談。余老師自中學起便翻譯不輟，自稱詩歌、散文、評論、翻譯是他「寫作生命的四度空間」，與詩作相互影響，也曾將

詩作自譯成英文，但翻譯卻成為他的文學世界中最被忽略的領域。齊老師自抗戰時代起便閱讀翻譯作品，任職國立編譯館時大力推動台灣文學外譯與外國經典中譯，多年擔任《中華民國筆會》總編輯，後來又與王德威教授為哥倫比亞大學出版社合編「台灣現代華語文學」（*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from Taiwan*）系列，是台灣文學向國際進軍的重要推手，數十年如一日。劉教授多年來以英文編譯中國古典文學、現代文學與台灣文學，成為美國大學的教科書，一九七〇、八〇年代分別以中文譯介猶太裔與華裔美國文學，開華文世界風氣之先。他們的翻譯成果都為文學界提供了重要的養分，促進文化交流，卻未得到應有的評價與重視。為了彌補這個缺憾，矯正華文世界與學界對翻譯的忽視與偏見，我特地針對這個議題向三位翻譯界與文學界的前輩進行訪談，請他們分享多年從事翻譯、推動翻譯以及評論翻譯的經驗與心得，為華文翻譯界留下難得的史料。

學術篇則與我關切的學術建制史（institutional history）有關，訪談的三位都是華文世界的知名學者——齊老師、李歐梵教授與周英雄教授。三人背景的異同正可發揮相輔相成之效。齊老師出生於中國東北遼寧省，於抗戰時期接受文學教育，受朱光潛先生啟發尤深，此訪談是繼先前為其回憶錄《巨流河》（台北：天下文化，2009）的口述底稿而做。她是光復後國立台灣大學外文系第一位助教，創立國立中興大學外文系，為中華民國比較文學學會的十二位發起人之一，參與並見證了英美文學與比較文學在台灣的推動與發展。李教授出生於中國河南省，於台灣長大，在訪談中他別出心裁地將自己視為文本加以解讀，有關新竹中學的敘述讓人細懷辛志平校長的教育理念與深遠影響，保送進入台大外文系之後與白先勇、王文興、陳若曦、歐陽子等人同班，共同

打造了《現代文學》的傳奇，赴美留學時所遭逢的名家與際遇，出入於文學、歷史與理論之間，對於美國與兩岸三地學界的觀察……在在令人回味。周教授則出生於台灣雲林虎尾，在訪談中敘述了就讀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英語系與研究所時的情形，先後負笈夏威夷與加州，學成後赴香港任教多年，又返回台灣在不同的學術行政職位與民間學會推動台灣外文學門的研究與發展。由這三位的出身背景、求學過程、學術發展、經歷與貢獻，多少可以勾勒出台灣的外文學門，尤其是英美文學與比較文學，的軌跡與特色，為台灣的學術建制史留下珍貴的經驗與紀錄。

由上述可知，本書涉及創作、翻譯、學術建制等不同面向，有其多元性，基本上是一位台灣學者在不同的機緣下，從其知識立場與發言位置，針對若干具有代表性的作者、譯者、學者所進行的訪談。另一種多樣性則在發生的場景。先前兩本訪談集幾乎全為一對一的訪談，本書的訪談雖然大多如此，但也有幾篇的情形比較特殊，比如與王文興老師有關文學與宗教的一篇訪談涉及當時拍攝中的《尋找背海的人》（「他們在島嶼寫作」文學大師系列電影之一），因此有林靖傑導演參與；王老師與我在紀州庵的對談，由於主持人柯慶明教授的參與，形成三人鼎談，加上與現場觀眾問答，更成為多方對話；哈金的訪談是為了美國在台協會當時籌畫中的「華裔移民對美國貢獻特展」（“Immigrants Building America”），於台北美國文化中心進行，現場並有錄影，錄影的片段後來於特展中播放；齊老師有關英美文學與比較文學的訪談，則是對台灣的外文學門建制史有興趣的我和王智明博士合訪。訪談的地點以台北居多（五次），其他包括了桃園（兩次）、新竹、高雄、香港與夏威夷。凡此種種都增加了訪談的複雜性，也呈現了更豐富多元的面貌。

# 東魚國夢華錄—狂徒

◎王幼華



季老頭

季老頭穿著制服，一隻手扶在腰上特製的警棍上，那是一把鐵鎚。露出在大盤帽底下的頭髮，斑斑駁駁的閃著星光，是該去染染頭髮了。大馬路邊的小吃攤，沒有多少客人，有的已經開始拆下燈籠，收拾碗筷、桌椅，準備打烊。季老頭緩緩的踱過這頭，默默看著醉酒的漢子、囁囁而談的人們。他也是喜歡喝兩杯的，酒的滋味相同，心情若是不同，酒的味道就很不一樣。媳婦金枝前些日子給他買來半打高粱，現在喝得只剩下半瓶。這半瓶酒就放在巡邏哨的木板房裡，他新藏了一個地方，趙炳忠那傢伙會不會找到他的酒啊？趙炳忠是和他同上的晚班的迷糊蛋，六十歲不到就老態畢露，背也駝了，腰也彎了，連身上的制服也穿不整齊。綳巴巴的褲子，背後的衣服老是掉出一大塊來。總是要季某人指著他說，替他制服塞進腰背裡。畢竟，警察出身、軍

人出身就是不一樣。趙炳忠老是不刷牙，一張嘴就看到滿口的黑垢，一股燻人的臭味冒出來。這傢伙拿他沒辦法，臉皮厚，拿人家的東西就跟自己的一般，半點也不在乎大家惡聲惡狀的罵。像上次，高個的打火機叫他拿走了，高個還以為自己弄丟了，在巡邏哨裏大吼小叫的；趙炳忠明明也聽見了，就是一聲也不吭。季某人老早就懷疑是他摸去的，也不想多說。兩三個月後，趙炳忠大概是忘了，從口袋裏掏出打火機來點菸抽，高個瞧見，猛的發起火來，扯住了趙炳忠的衣領，舉起拳頭就要打。趙炳忠只會哼啊哈的，也不說什麼，大家勸了勸也就算了。他怎麼願意和這種人一塊喝酒？其實——他寧可關起門來自顧自的喝，不論是什麼人，沒趣沒趣，沒有一個他會想和他們湊合的。這些人，喝了酒不是話太多，就是忘了形，吵啊鬧的，醜態畢露。何況自己的年紀，可要比民國還大著點，你說讓我和那小輩鬧酒嗎？

季老頭走過大街，繞進公寓區，五層樓一式一樣的房子安靜得很，沒有人走動。一隻貓匆匆的在牆角邊竄過，他認識這隻母貓，原來是一家人從鄉下移居到都市，順便帶來的，牠來了不久就生一窩貓。真奇怪，這種鄉下來的貓就和都市裏的不一樣，這傢伙充滿了母性、熱情，喜歡和人來往、串門子，相信每一個撫摸牠的人。但一段時間後，牠的小貓死的死，被扔掉的扔掉，牠也常被踢來打去，性情就開始轉變了。那家人在這裏做建築生意失敗，賣了房子不知遷到哪裏去，這貓也就流落在這公寓區裏了。牠不時露出兇狠、懷疑的眼光，匆匆的在樓房間進出，不理睬任何人，不注意任何人給牠的呼喚，甚至抓傷許多有意施捨東西給牠的人。公寓區的孩子們、認識牠的人們，只要看到這貓蹤影，便大聲的喊打、吆喝，用石塊扔牠。季老頭親眼見到這隻母貓，在人們的追趕下，輕易的在層層的鐵窗上躍上躍下，如同鬼魅一般。

一個很輕的憂鬱的音樂聲，似有似無的響起。季老頭背負著雙手踱過來，這間靠路邊的大

房間，白漿糊顏色的窗戶透出一片昏黃，是那個重考大學的學生還在用功。季老頭沒有打擾他，搖搖晃晃的步過去。這棟公寓有個地下室，地下室的情形令人皺眉，裏面既髒又亂。下雨時雨水都流了進去，公寓裏的人們出出入入，把髒穢的東西隨手就扔了下去，果皮、塑膠袋、破爛的玩具車，賣房子的五彩宣傳單，裏面有老鼠、蟑螂和奇怪的蟲子。天熱，便有大股的蚊子在黑洞的前面飛舞，見人就叮，沒有人願意去打掃它。有一次季老頭見到，有群孩子欺負一個瘦小骯髒的同伴，他們歡呼、叫罵、吵鬧的把他推進入黑洞中，然後一哄而散。他楞在那兒，恍惚覺得那群帶頭的、滿臉兇悍的胖孩子就是季牙。

季老頭走了一段路，一切都如常，沒有可疑的人，他想繞回巡邏哨，喝兩口酒。

季牙

他匆匆忙忙的把錢塞進襯衫裡，狠命的把衣角在胸口打了個死結，拿起放在車頂上的工具袋，猛的扭身離開打碎了幾塊玻璃的轎車，拔腿就跑向放摩托車的巷子。他知道有夜行人在注意他的動作，可是不敢過來，這些蠢棍。跑向放車的地方，跨上去，扭開電源，踩發引擎，轟的一聲衝了出去。季牙左閃右躲，在停滿轎車的巷子騎了一陣，衝出到大路上，握著車把，不住的喘氣，衣服的死結，狠命的扣在他起伏不住的肚皮上，真是難受。季牙和十年前的他是不同了，大不同了。他現在手腳遲鈍，身體發胖，精神不集中，只能幹幹這種偷雞摸狗的事情，覺得夠窩囊了，可是也很無奈，他需要錢。今天敲了三輛大型的車子，也不過弄到幾千塊，夠了，夠活幾天。等過了這幾天有「貨」，他又可神氣了。拿疊厚厚的鈔票往馬路那女人身上一丟，哈哈，她又會傻呼呼對他笑起來。車子飛快的穿過幾處空蕩的交叉路口，紅燈在這深夜自顧自的閃亮，在深夜，車輛自顧自的疾駛。摩托車駛出市區，引擎發出怪吼聲，呼嘯的奔過一流流著穢水的大

橋。一會車子離開道路，駛過一段崎嶇坑洞的黃土路，猛的車子衝上土堤。

家到了，是一間搭在溪流邊的鐵皮屋。沿著溪流的土坡不遠處，有著星星般的紅點在黑夜中躍動，那是一個燃燒著的垃圾堆；風向的關係，季牙打開鐵皮門，在空氣中無處不聞到燃燒的臭味。季牙扭開一盞燈，坐在一個露出稻草、破舊的沙發裡，他喘著氣，煩躁的扯著肚子上的死結，沒料那衣結因為剛才太用力繃撐的關係，很難拉開。季牙惱怒的又拉又扯，等到衣結打開的時候，已經扯破了好多地方。一堆揉爛的鈔票掉了出來，季牙用粗大的手指沾沾口水點了點鈔票，不太滿意的咂了咂嘴，猛地吸了一下鼻子，呸的一聲吐了口痰，把鈔票往旁邊一丟，就去廚房中找吃的。季牙碰碰撞撞的在櫃中翻找，水缸邊傳來幾聲吱吱的叫聲，櫃子邊竄過好些蟑螂，咒罵了幾聲，拿起套在腳上的破布鞋，胡亂的打了幾下，又把鞋子甩向吱叫不停的水缸邊。櫃子中有一碟煮花生，他把碟子湊在鼻子上聞了聞，撿起一顆吃吃，有點酸了，不太嚴重。其他就是些空碗碟，季牙摸到一瓶米酒。好吧！就這樣來一下好了。

季牙敞著衣服，坐在桌上喝酒，嚼著泥沙一般發酸的花生，兩眼無神的盯向前方。真他媽的！剛才應該在那些小攤上弄些好吃的回來。那會兒，自己那副副死命逃跑的樣子真丟人。其實也不能怪的，可不能再讓那些傢伙逮到了，一逮到，六、七個案子抖出來，這輩子牢坐不完，怎麼得了。上次撞死小孩的事，和解後的錢還有八、九萬沒付，聽說又告我啦！老頭子大概連棺材本都替我賠出去了。不知道他現在是不是又弄了一筆錢，我可是兩三個月沒回家了。嗯——季牙倒完酒瓶中最後一滴酒。忽然他的眼睛一亮，沙發旁邊擺了一籃水果，誰來過了？是金枝嗎？哈哈，一定是她，這娘們什麼時候來過了，沒想到她還會找老頭子，還來看他，她是不是帶了錢來了。嘿嘿，季牙喝了一口酒，站起身來走向掛在牆壁上老頭的制服。

上衣口袋沒有，褲袋也沒有，季牙呸的一聲，甩了一下掛在牆上的衣服，制服無助的掉在地上，軟趴趴的伏著。季牙轉過身，口裏喃喃的唸著，開始在老頭睡的床鋪上摸索。



# 德國人的村莊

◎布瓦連·桑薩 (Boualem Sansal) / 著 武忠森 / 譯

馬里克日記  
1996年10月

哈謝過世已經六個月了。死的時候，他才三十三歲。兩年來有一天，有件事困擾著他，他開始奔走於法國、阿爾及利亞、德國、奧地利、波蘭、土耳其、埃及等地之間。旅途中，他除了閱讀、躲在角落裏思考，或者書寫，不然就是胡言亂語。他的身體越來越糟，接著丟了工作，然後也神智不清了。歐菲莉離開他了。一天晚上，他便自殺了。那天是一九九六年四月二十四日，大約是晚間十一點。

對於他的問題，我一無所知。他開始苦惱的時候，我年紀還小，才十七歲，不學好。我那時很少見到哈謝，總躲著他，因為他會對我滔滔不絕地說教。我很遺憾這麼說，他是我哥哥，但是奉公守法到這地步，真會讓人感到害怕。他有人生，我有我的。他在一間美國大企業當主管，有馬子，有房子，有車子，還有信用卡，他的時間分秒必爭，而我只能全天候二十四小時和社區裏的一群災民瞎攪和。這個社區屬於ZUS-1，第一類敏感郊區。這裏一刻不得安寧，才剛剛慶幸自己躲過一劫，立即又掉進另外一個深淵。一天早上，歐菲莉來電告訴我們這個噩耗。她到哈謝的家裡，想知道她這位前男友的近況。她說：「我就有預感會發生什麼事。」我跳上了莫莫的輕型機車，莫莫是伊斯蘭教徒肉舖屠夫的兒子。我跳上車便催足油門出發。哈謝家前面擠滿了人，有警察、救護車、鄰居以及充滿好奇的路人。哈謝那時在車庫裡，坐在地上，背靠著牆，兩條腿伸直，下巴低垂在胸前，嘴巴張開著。看起來像是睡著了一樣。他的臉上佈滿黑漬。整個晚上，他就這樣泡在從汽車排放出來的廢氣裡。他穿著一套奇特的睡衣，是一套條紋睡衣，我幾乎認不出他來，而且他還把頭髮剃光了，就像在重刑監獄那樣，一切是那麼不合常理。這實在太奇怪了。我忍著沒有發作。我還搞不清楚



狀況。醫生對我說：「這是你哥哥嗎？」我說：「是的。」他又說：「你的反應就這樣而已？」我聳聳肩然後進到客廳去。

歐菲莉和康爹在一起，康爹是這一區的警長。她哭個不停。康爹則不停記錄著。康爹看見我時，說：「靠過來一點！」他問了我一些問題。我回答說自己什麼都不知道。這是事實，我好一陣子沒和哈謝見面了。我懷疑他一定是隱藏了什麼事，但是又告訴自己：「他有他的問題，我也有我的。」這樣說很傷感情，但事實就是如此，郊區常常發生自殺事件，大家在第一時間會受到驚嚇，接下來一兩天會感到心情沉重，一週之後，便不再想起這事了。大家總會想：這就是命，日子還是要繼續過。但是，眼前這是我兄弟，是我哥哥，我應該要意識到。

我完全不知道他可能是發生什麼事了，我也無法想像這件事對於他以及我竟然會影響如此深遠。我應該要想到這一切的，我整天都在思索這件事，成爲一個心結，那是否和錢有關，和國家大事有關，還是他得了不治之症，以及其他諸如此類人生中可能遇上不能再更糟的事，但結果完全不是這麼一回事。噢，不，老天，別這樣！我不相信這世上還有別人會遇到這樣的慘劇。

葬禮之後，歐菲莉遠走加拿大，暫住她遠嫁到那兒的表姐凱西家中，凱西的丈夫是個專門出售毛皮的有錢獵人。她把我哥的房子交給我管理，同時說：「以後再來商量。」當我問她爲什麼哈謝要自殺時，她回答：「我不知道，他甚麼都沒有告訴我。」我信了她，我見到她顫抖的樣子，明白她甚麼都不知道。哈謝從來不對任何人透露心事。

我獨自一人待在屋裡，心情低落到底。我責怪自己，不能在哈謝看似沮喪時，陪伴在他身旁。整整一個月，我一直在繞圈。我很不舒服，甚至欲哭無淚。雷蒙、莫莫以及其他夥伴都陪著我。他

們會在一日將盡的時候，來陪我一會兒，我們會一面喝光手中的鉛罐裝飲料，一面低調地瞎聊。我們就像守著夜的貓頭鷹。我就是在那時候到雷蒙的父親，也就是凡森先生所開設的修車廠工作。招牌上寫著「汽車樂園」。除了領學徒薪水，還可以拿小費。這讓我完全不想獨處。工作有個好處，就是可以讓你忘卻煩惱。

一個月之後，康爹打電話到修車廠找我：「到警局來找我，我有些東西要給你看。」下班後，我到警局去找他。他注視著我好一會兒，同時舌頭在嘴裏滾動著，隨後他拉開抽屜，拿出一個塑膠袋遞給我。我接過塑膠袋。裡頭有四本皺巴巴的大筆記簿。他告訴我：「這是你哥哥的日記。我們不需要了。」他作勢要我別說話，然後繼續對我說：「你得仔細讀一讀，這會讓你更加成熟。你哥哥是個好人。」然後，他又聊了些在他心裏牽掛已久的事，包括我住的社區，我的未來，整個國家以及人生正途。我一面聽著他說話，一面抖著二郎腿。他注視著我，然後說：「好了，你可以走了！」

我一開始閱讀哈謝的日記，整個人就不舒服了。一切像是在我內心灼燒著。我抱著頭防止它爆炸，我好想大喊。「這不可能！」每讀一頁，我心裏便這樣想著。然後等到我讀完了，一下子又完全平復。但我內心開始變得冰冷。我只有一个念頭：死。我沒臉活著。一週之後，我明白了，他的故事就是我的故事，是我們的故事，是爸爸的往事，輪到我得去面對這事，走上同樣一條道路，對自己提出相同的種種疑問，並且試著繼續活下去，但是我爸爸和哈謝都在這最後一步失敗了。我覺得這對我來說太難了。但同時我也覺得自己變得堅強，不知道爲什麼，我覺得應該將這一切公諸於世。這都是昨日的往事，但同時，人生總是這樣週而復始，所以這樣的慘劇還是有可能會再次發生。

在開始講述故事之前，我得先介紹一下我們的身世。哈謝和我，我們出生在阿爾及利亞的一個鄉村，可以說是個鳥不生蛋之地，但我不知道確切地點。那個村庄叫做阿延戴布 (Ain Deb)。以前，阿里叔叔跟我說過，阿延戴布的意思是「傻子的水源」。我笑了，我想像著一個傻瓜自傲地在水龍頭前警戒著，一面還自私地摸著自己的肚皮。

我們的母親是阿爾及利亞人，父親是德國人，他們的名字是阿依莎與漢斯·席勒。哈謝是在一九七〇年來到法國，當時才七歲。他的本名是哈奇·海姆，後來就改名爲哈謝。而我是在一九八五年來到法國的，當時八歲。我的本名是馬列·烏里克，人家就幫我改名爲馬里克。我們寄住在阿里

叔叔家裡，他真是個好漢子，自己生養了七個男孩，一顆心就像卡車那樣強壯有力。在他家裡，責任越多，運作得越好。他是土生土長的阿爾及利亞鄉下人，是爸爸的好朋友，也是在第一時間便前來法國的移民，做過各種不堪的零工，總算在老年時有了自己的住所。這可憐的老先生已經快走到人生盡頭了，腦袋也不靈光了。他是個正在靜靜消失當中的習駝尼。我並不是他天上掉下來的禮物。他從來不抱怨，總是笑笑地說：「有一天，你會長大成人。」他的孩子一個接著一個消失，有四個分別死於疾病或工作意外，另外三個小的則遠走他方，一下子在阿爾及利亞，一下子在別處，在波斯灣或是利比亞，哪邊有工作機會就往哪兒去，爲生活打拼。可以說他們全都銷聲匿跡了，他們從沒回來過，也不寫信，連一通電話都沒有。或許他們也都死了。到頭來，阿里叔叔身邊只有我。我沒有再見過我父親。我沒有回去阿爾及利亞，而他也從未前來法國。他不要我們回去鄉下，他總說：「晚一點再說吧！」我們的母親則來過法國三次，每次停留十五天，天天以淚洗面。我們彼此無法聽懂對方說的話，好蠢，她講的是柏柏爾語，而我們只能蹣跚地說著郊區的阿拉伯語，並混雜著幾句德語，她聽不太懂，而我們只剩這麼一點支離破碎的老舊記憶。我們相視微笑，並一再重複著Ya, ya, gut, labesse, azul, ça va, genau, cool, 你呢？哈謝回去過一次，那是爲了帶我來法國。父親從不離開他的村莊。很奇怪，但每個家庭的故事總是這麼奇怪，我們不知道這些故事，所以也就沒有多加留心。中學時，哈謝因爲家族精神而學了德語，同時因爲必修的緣故也學了英語，在中學畢業之後，他進入了南特 (Nantes) 的工學院。我就沒這麼好運，我讀到小學五年級之後就沒繼續升學了。他們給我貼了標籤，說我破壞了校長的置物櫃，把我退學。我開始自食其力，到處閒晃，這裏當一下學徒，那裏打點零工，轉賣貨品，清真寺以及法院我都待過。和我那群夥伴在一起，我們簡直如魚得水，隨心所欲，想怎樣就怎樣。我們偶爾會失風被逮，但多半都會立即獲得釋放。運氣不錯，我們都還不到必須坐牢的法定年齡。各式各樣的怪事我都幹過了，最後只剩下我一個人。我沒什麼好抱怨的，該來的總是會來。這就是命，是「沒可度」，就像地方上那些阿拉伯老人所說的。在朋友之間，我們是這樣說的：「困境是最好的導師，危險使人成長，至於蛋蛋，用手腕的力量一捏就有了……」

## 悠悠瘋狗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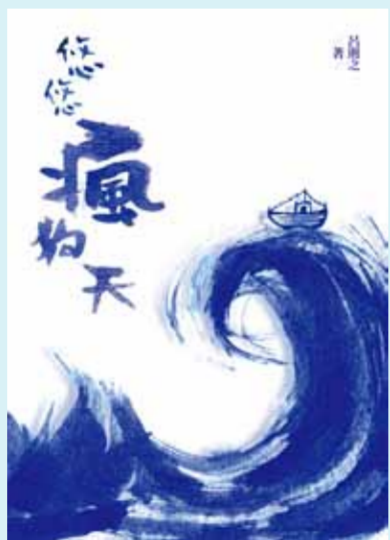
◎呂則之

《悠悠瘋狗天》的寫作靈感，是來自一個女孩的家庭哀傷及其際遇。那在日治末期，到南洋打仗的台籍日本兵，至今雖已渺渺，卻仍爲在世者留下懷念的深刻傷痕；而中國法院槍斃台灣渡海走私者，那一顆子彈發出的咻響，也驚亂台灣海峽這一邊的心跳，致使它鬱悒沉溺於幽暗中。因此，我書寫《悠悠瘋狗天》，其情節發展，幾乎都浮濫不安色彩。

《悠悠瘋狗天》書中敘述的年代，是二〇〇九年，並追溯日治末期。那迷亂又堅強的二〇〇九年，較諸傷心失散的日治末期，相距已超過六十年，早形成另一個時代，在小說敘述中，是無奈地敷衍那個稍遠又稍重的時代。若說這部小說受殘酷的歷史殘影擺弄，一點也不爲過，小說中的人物，無法逃避地也在歷史殘影中浮沉，吞吃悲苦因果。我揮筆沉浸其中時，常爲此，忍不住感傷而潸然。

說起日治末期那個時代及相關人物，均已渺渺；然而，這個時代與那個時代，有著縱線牽連的因果，我寫作此小說時，即刻意識到那個戰死南洋的台籍日本兵跨越時光，返回現實世界的澎湖，以隱喻式的幽魂角色，在小說主人翁眼裡、夢中飄忽，似無若有地以幽魂召喚過去，融合當下，期能令兩個遠隔的時代對話。從小說一開始，在天將亮未亮時，幽魂已站在現實世界回航的漁船上，面對主人翁微笑，回到故鄉；它不僅譜下《悠悠瘋狗天》的淒楚基調，也使情節暈散迷離暗濛。如此，過往與現今同盤調和、現實光景與虛幻幽影交纏。

至於現實裡，中國發射的那一顆子彈，與洶洶



台灣海峽依然脫離不了干係。台海兩邊，看似被深汪洋遠隔，卻也因死亡的召喚，而近在咫尺；兩岸船來船往，浩茫中險惡潛伏，演繹多少英雄和悲劇。當中國的槍聲乍響，悲劇取代英雄事蹟，海峽這一邊，徒增一顆丟魂滿血的心，台灣海峽的面貌，此時究竟如何？是否也詭譎地刷過一抹歷史殘影？

《悠悠瘋狗天》或許也可說是歷史殘影的蔓延，小說中某些人物的特立獨行，難免也導因於

個人的小歷史；換言之，在時間深處，她曾承受的，是強烈的外力傷痕，以致不得不然。在寫這部小說之初，我已意識到其中微妙，一路寫來嗷嗷不已，畢竟它是其來有自，彷彿命運早已就位，只等著宰制一切。

### 第一章 幽魂之謎

天仍矇昧，不在乎風浪吵鬧聲，要醒不醒的；「大豐號」漁船不得眠，正賦負這茫茫昏暗，在風浪不間歇叫器中擺盪，高抬起船首龍頭，再狠力擠出淫洩噴飛水花。

「大豐號」這時亮著艙頂燈，顛晃跳躍航行；駕駛艙紅燈下，理平頭的船長手扶方向盤，瞞盼沖上船首的浪花，沈思似地自語：「那麼久了，阿蘭還是很少說話……」而從駕駛艙窗口，流洩出的暈紅光芒，不僅爲沈重的黝黑，塗抹了一道道胭脂，也浮凸一個有直挺鼻梁的頭顱。那頭顱，是屬於一個年輕人的，他立在擺晃中的漁船右舷通道，左手攀抓駕駛艙窗口下緣橫木，面對船首前方拳胸彈跳

的海面，賤瞪前甲板剛剛幽幽出現的一個人影，心思快轉：「船上怎麼忽然多出這個人？」

那人影，在艙頂燈和駕駛艙紅燈投射下，隱約顯現一身土黃色制服，看起來像個男人。他頭戴黃色鴨舌帽，覆蓋住頭的帽子前方中央，有一顆模糊的銀白色小星星，帽子的鴨舌低垂，瞧不出消瘦臉孔的五官；土黃色衣服，胸前有兩個小口袋，每個口袋上頭，都有一顆銀白色鈕扣，左邊胸口口袋上方，有一小條中央別了銀白色小星星的紅布條，衣襟由上至下，有三顆銀白色鈕扣，但胸前一片血紅，感覺他的鮮血正汨汨流出；他的衣襪塞進褲頭，土黃色的褲子上頭，繫了一條咖啡色寬腰帶，雙腳穿及膝的咖啡色馬靴，膝蓋以下一套緊，膝蓋上方顯得格外蓬鬆。

那年輕人沒有驚嚇感覺，一直賤瞪前甲板那個人。

那個穿土黃色制服的人，會隨身搖擺，可是，連續幾個大浪，從船首躍撲他身上，他彷彿沒被大浪打濕。他站在前甲板最前面的魚艙蓋上，也面對那年輕人。那年輕人本來張口，卻沒出聲，兩人之間只有靜默。那年輕人張口結舌了好一陣子，賤瞪的眼睛終於眨了眨，待再瞪眼直視，那穿土黃色制服的人，轉瞬之間已沒了蹤影。那年輕人愕然四望，還是不見那個人。他下了木梯，走到最前面的魚艙蓋，蹲身察看，魚艙蓋上並沒有血跡。他一陣迷惑：「難道我看到幽魂？我怎麼不怕？」他又走到右舷通道，呆立著想那人影。

「友東，你在想什麼？看起來呆呆的……」駕駛艙窗口傳出風箱打氣聲，但立即被砰砰船殼及洶洶浪湧聲掩蓋。

「喔，沒有。」一陣急促的受驚聲，從友東直挺鼻梁下的嘴中蹦出；他轉望駕駛艙內，不懂自己爲什麼不說出他看到一個穿土黃色制服的人。友東在昏暗中，身體隨船身不停晃動，又撇頭視坐在皮革駕駛座，雙手微微挪轉方向盤的船長。「文發兄……」友東一出聲，本來想說那人影的事，卻支

吾，只說：「剛才前甲板好像有什麼？」他直對文發雙眼，文發睨他一眼：「是浪跳到船上。」友東沒再說，他瞧文發高隆鼻梁上緣交兀陷塌的鼻根，那陷塌處，正可讓文發的雙眼，隨時可以無阻隔的捱擠打招呼。

這時，高高翹起的船首，快速垂下，濺飛的洶洶水花，全越過船首，嘶刷地噴射，友東精瘦的臉龐也一片濕，令他想到大浪撲打那人影的情景：「是幽魂吧？怎麼會在船上？他是誰？難道是我的幻覺？文發在駕駛艙面對前甲板，他應該也會看到，但他只說看到浪。有點奇怪……」友東在水花撲飛過來的剎那，已瞅見水花染了血色，也挾帶遠方暈黃光點。他從那血紅的水花和暈黃光點，不停地想那穿土黃色制服的人，爲什麼那麼友善的出現在他眼前。他直視前方，提高結實音量喊：「快接近漁港了……漁港那麼多路燈……」他瞪眼，忽然聯想到，那些路燈也像是袒露的乳房。他極力從衆多乳暈中，搜尋它背後橫陳的淡淡丘陵影子。

「再半個鐘頭……天還沒亮，正好趕得上馬公魚市場開市賣魚。」駕駛艙內傳出風箱打氣聲。

「目斗嶼那邊的大蝦好像不少，只是浪比較大……鋒面要來了。」友東在船隻震晃中撇頭，瞧駕駛艙內紅光披灑下的文發，他四十歲出頭，身子厚實，微揚的嘴角總泛出一抹笑意。

文發屁股離座，伸長脖子往前方探，再入座，雙手仍扶方向盤，發出風箱打氣聲：「今天中午過後，海上會刮東北強風……今天在家裏等風，明天看情形，喔……」文發隨船隻震跳而晃了一下，坐穩後沒再開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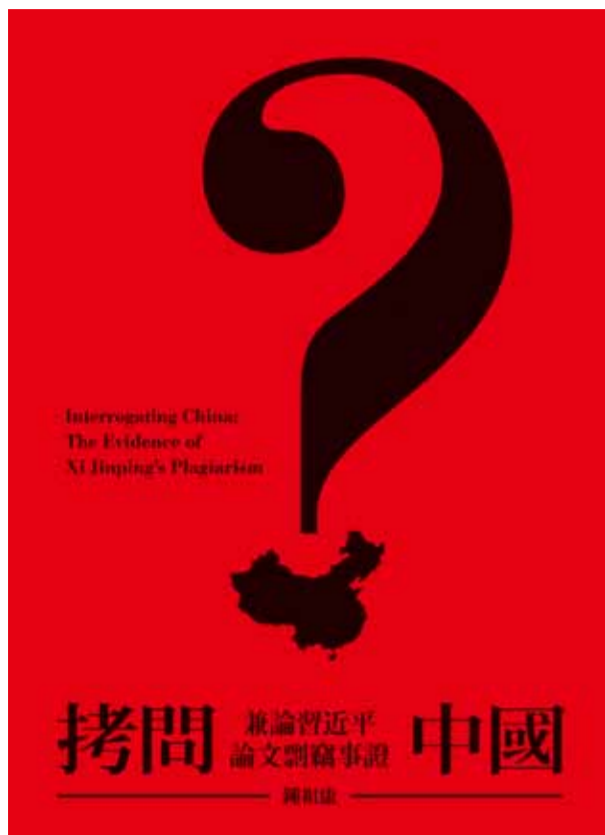
友東卻想：「那幽魂不怕大風浪……」

驀然，船上沒了人的聲音，有的只是「大豐號」砰砰船殼聲，以及破浪的刷刷聲，連遠方海浪的吼叫及咻咻風聲，也在友東耳中齊鳴，全形成一個蒼緩聲：「阿嬤愛看你的鼻子，高高長長的，很像你阿公。」



# 拷問中國

## 一兼論習近平論文剽竊事證



◎鍾祖康

力物力，才迫使中國這個四肢發達卻心智如稚童的怪物極不情願地屈服於一時。中共2003年企圖在香港為基本法23條立法，迫使50萬人上街抗議後才肯收手。而2009年中國企圖下令全國電腦要安裝綠壩以更嚴密控制互聯網自由一事更驚動全球，除了中國網民、香港網民、美國政府、中國歐盟商會等紛紛喝停，22個歐、美、日龍頭商會，以及電腦製造商，也聯署去信中國總理溫家寶喝停。但即使全球起哄，中國依然不為所動，直到美國科技公司SolidOakSoftware控告綠壩的製造者侵犯其軟件CYBERSitter的版權並要求賠償22億美元後，中國才無可奈何地煞停計劃。但SolidOakSoftware在美國法院向中國政府及綠壩中國製造商等提此索償起至2012年4月和解這三年裡，連續受到來自中國的駭客猛烈攻擊，以致公司幾乎倒閉，老闆Brian Milburn期間為了搶救公司不停被中國駭客攻擊的電腦，罕有能放假一天！SolidOakSoftware的律師GregoryFayer在和解後鬆一口氣說：「我估計綠壩在短時間內再難作惡了。」

看看全世界花了多大力氣去迫使中國走向文明！

但中國這個怪物限於其智商和文明水平，永遠無法明白自己長期給他人帶來多大麻煩，尤其是當其三年一小瘋，五年一大癲時。

在國民教育風暴後，我更加關注香港的事情。於是有些空時就在臉書上發表一些短論，這些從幾十字到兩百字之間的短論，主要是因當時的新聞有感而發，也有的是源於對人生的感悟，筆法有正色嚴詞，也有嬉笑怒罵。當中雖以鞭撻香港與中國兩地的垃圾政府為主，也一如我所有作品那樣，少不了講幾句台灣的好話，因為，就如我在《來生不做中國人》裏說的：

只要你到過台灣、中國大陸和香港三地，只要你沒有嚴重精神毛病，你必會同意台灣的發展是最健全、最可貴、最需要受到保護的瀕臨絕種華人社區。

當然，對於我對中國文化或中國垃圾政府的鞭撻，台灣讀者也必能深有體會，發出苦澀的微笑。

書裏的短論並不是隨興亂講的，而多是經過數以十年計的研究和思考所得，當中許多觀點足以寫成多本《來生不做中國人》的續編，但我為了照顧兩孩和為口奔馳，真也不知道何時再有時間坐下來寫大塊文章了。

但有時，短論有短論的精彩。一個幾十字的短論若能帶出一兩個慧見，就比起許多又臭又長的大塊文章好看，在此謹略舉一二：

2014年1月，「國際調查記者聯盟」（ICIJ）揭

發自2000年以來，包括習近平在內的現任或前任中國領導人之親屬將1萬億到4萬億美元（約7.8萬億到31.2萬億元港幣）的資產，從中國秘密轉移到英屬處女島（又稱維京群島）等地的離岸公司。我於1月31日就寫下以下短論：

鄧小平那句文盲豪語「不搞西方三權分立那一套」所引發的貪污腐敗，將繼續由中國屁民埋單。其中一項支出，就是包括習近平溫家寶在內的現任或前任中國領導人之親屬，自2000年以來將1萬億到4萬億美元（約7.8萬億到31.2萬億元港幣）的資產秘密轉移到海外離岸公司。

2014年4月3日，當我看到香港自被迫回歸中國十多年以來的文明程度指標如新聞自由全球排名下跌了幾十位，我寫下以下短論：

不少人說，台灣好的東西，都是繼承自日本的，壞的東西，都是繼承自中國的。對此，我深諳台灣的台灣朋友說：「雖然不完全對，但是八九不離十」。那麼，是否也可以說，香港好的東西，都是繼承自英國的，壞的東西，都是繼承自中國呢？

2013年7月1日，當我深深感受到，香港的「佔領中環」行動為什麼不改為以汽車堵塞中環呢？我寫下以下短論：

我在20年前開始宣揚中國分裂的好處，鼓吹港獨台獨，到今天才有一些香港人開始領悟港獨台獨的偉大意義。我希望香港人不需要另外一個20年，才能明白我今天宣揚「以車堵中」的偉大意義。

2014年4月8日，我因為一再聽到有中共駐港走卒恐嚇香港人說，香港若不盡快給基本法23條立法，一旦出現緊急狀態時中國就會在香港直接引入中國國安法，我寫下以下短論：

幾隻政治小爬虫警告說，若香港沒有23條，遇到緊急狀態時當局就一定會引入中國國安法，成為基本法附件三，到時管制更嚴云云。這等於對你說，若你現在不好好珍惜被一個人強姦或雞姦的機會，到緊急狀態時，你就只能被一隻豬強姦或雞姦。

2014年4月16日，當我看到中國政府連同香港政府及權貴傾全國之力，給香港狂搞一個假普選大騷，我寫下以下短論：

## 草色連雲——餘生偶記

◎高爾泰

我的老家高淳，三湖環繞，可稱水鄉澤國。我家住在大河邊，河上有一七孔石橋，橋上石欄約半人高，厚度像平衡木。欄柱上有石獅，隔三步一個。家家父母，都不許小孩爬上欄杆。欄杆下臨奔河，有幾丈高，跌下去沒命。我小時候，愛瞞著家裏，在橋欄上行走。先是平舉雙手，慢慢地走，後來就能跑了。跳過一個一個的石獅，從這邊跑到那邊，再從另一邊跑回來。一年四季，以此為樂。最是冬天，水落石出，橋愈高，險愈甚，我樂愈大。

一個冬天的晚上，月白霜濃，我精神特好，不想做作業，偷偷溜去跑橋。跑到橋頂，突然滑倒，從欄杆上摔了下來。恰巧摔在橋面一邊，膝蓋手掌都破了，血透棉褲。事情暴露，被大人狠狠責打了一頓。很久以後，母親還叨叨這事，說菩薩保佑你，撿到了一條性命。我想想，也不免後怕。

小時候除了跑橋，還喜歡游泳。和漁民的孩子一起，於水深流急處，玩潛水找銅板。一日，翹課到湖邊，偷得一小船，划到湖中遊玩。陽光燦爛，水平如鏡，遠處白帆點點，高興得大叫。脫光衣服，翻身入水，恣意地撲騰。見船已漂遠，急去追趕，突覺身上有物。是一條很細的繩子，上有鐵鉤，為漁民們布放的漁具（水面上有警告浮標，我沒看見）。這東西一排排拉過去，有好幾里長，若被纏住，魚都難逃。也許是本能，生死關頭特別清醒。我立即停止動作，弄清了來龍去脈，慢慢地撥開鐵鉤，慢慢從繩套滑脫，慢慢地游到了浮標以外，才划水追船。上得船來，已累得半死。沒力氣划槳，躺著任其漂流。迷糊多時，才知道後怕。

吾鄉東門城外，為東晉古叢林遺址。廟已不存，唯留兩塔，一名文星，一名赤烏。昔年逃難回來，先父曾有詩云：「赤烏蒼勁文星秀，一一迎來若故人。」塔上長滿雜草，塔下藤蔓牽纏，一派荒涼無人問。那年有老鷹兩隻，在文星塔頂做窩。小鷹出世，我想要捉來飼養。放學後跑去，沿著嘎嘎發響的木梯，掠開聚滿塵埃的蛛網，盤旋而上。到第七層，頂著風，爬出窗外。忽聽得腳下嗒嗒幾聲，以為塔要倒了，一下子仰進窗裏，連滾帶爬下來，逃到外面。喘未定，回望塔頂，依然風搖亂草。簷鈴叮叮，小鷹啾啾，什麼事也沒。想重新再上，天已黑，只得暫且回家。做了個籠子，又抓了

大家若追尋自己過去二千年的祖先，可能發現他們當中曾經做過：曾在災荒中與鄰居易子而食而活下來，考了科舉50年不達鬱鬱而終，負責腰斬過政治犯，因雙足纏得全村最小而嫁入豪門，寫過一篇講授怎樣玩女人小腳的文章，因傾家蕩產埋葬父母和守孝三年而淪為乞丐，淹死過100個女嬰，為了養活「不孝有三無後為大」所造成的剩餘人口和婦女纏足造成的殘疾人口而要在黃河兩岸毀林造田，煉丹求長生不老不遂導致中毒腦殘，在政治運動中賣友求存等等。所以，若問今天為什麼中國政府會傾全國之力要迫使香港推行假普選，而香港人為什麼也沒有能力反抗假普選，恐怕大家翻查一下祖先二千年來做了什麼荒唐事，就會找到答案。

本書也收錄了一篇非常重要的研究報告，那就是關於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在修讀其博士學位時，涉嫌剽竊他人博士論文一案。對於習近平僅以小學學歷而靠「工農兵學員」特權身分入讀清華大學化學系基本有機合成專業，再僅以此非正規的大學基本學歷大躍進為清華大學法學博士，而且雖日理萬機尚有餘力撰寫起碼五大本書（近200萬字）並主編起碼八大本書（約300萬字），發表論文幾十篇，全球傳媒巨頭包括BBC和《星期日泰晤士報》等無不嘖嘖稱奇，非常懷疑是否都有高人代筆，非常懷疑習近平是否有能力寫得出這樣一部博士論文，遂紛紛上窮碧落下黃泉，尋找習近平在其博士論文《中國農村市場化研究》裏的剽竊鐵證，唯屢攻不下，迄無所獲。恰恰這時我看到習近平不僅大大收緊中國甚至香港的資訊自由，手法遠比胡錦濤和江澤民嚴苛，加之，他又荒廢香港事務，縱容梁振英亂港，當中包括徹底底毫無道理地阻撓王維基的港視開台，這一切令我相當不快。於是我找來他的博士論文，花了好幾十個小時，幾乎用盡我的考證知識，終於找到了他在博士論文中的剽竊事證。初步研究發現率先去年底公佈於香港一主要新聞網站，該網站隨即受到相信是來自中國的駭客襲擊，癱瘓數天，這事令我非常過意不去。為此，我更覺有需將這研究發現載之於拙著之中，使之傳揚千里。

些小魚養著。次日再去時，塔下擠著一大堆人，說有個孩子上塔去抓小老鷹，簷角斷裂，跌下來摔死了。父母正哭得死去活來。我不敢擠進去看，只是後怕。

「反右」前不久，甘肅省文聯安排我到甘南藏區森林草原地帶「體驗生活」。當地政府派了一個懂藏語的漢人給我做嚮導和翻譯，帶著我深入牧區，遊轉了一陣。騎馬、打獵、睡帳篷、喝奶茶、聽民歌……為時三週。回到蘭州，聽說甘南發生了「叛亂」。各地藏人同時突然起事，殺死了那裏包括縣委書記在內的所有漢人。那時間，正好是我離開後的第二天。想那時人家在暗中準備起事，極緊張。對我笑臉相迎，而我懵然無知，不免後怕。

「文革」時，我在敦煌莫高窟，作為「牛鬼蛇神」，得到「從寬處理」。工資降三級，但沒戴回「帽子」，算是被「解放」了。宣佈那天，沒有便車，為了讓妻子盡早知道好消息，抄近路走老君廟，步行穿過沙漠戈壁，到敦煌城裏去看她。天黑下來時，迷了路。在七高八低的紅柳墩和流沙沒蹤的蘆葦灘裏走了一通夜。天亮了才找到路。到了家才知道，那一帶時有狼群出沒。我沒碰上，純屬偶然。



## 駛滿思緒的《105號公路》

◎Wesley（任職於富士全球2000大企業的CSR高級管理師·社企流協力編輯）

如果你／你在期待一則拯救悲哀世界的澎湃敘事，或是一曲流浪者的瀟灑大戲，《105號公路》不是一個好選擇。正因為明瞭片面的熱血繽紛不了世界的萬象，炫耀獵奇的態度也美化不了

勇敢出走的堅毅，《105號公路》成為一本帶領妳／你用明澈眼光眺越厚實真相的十年人生之書。

連綿無盡的記憶切片就如同作者在書中的一幅幅優美攝影，將瞬間凝滯到極致後，反而明證所有的一時片刻都將永難再製。作者自身的跨界遊走，邊境人羣的失根流離，再加上生命光景在歲月洪流中的不斷游移，讓張開網也捉不住的回憶瀰漫著羽化後的蒼茫興趣。

儘管掙扎不曾休止，變遷也未嘗停歇，不論是旅人還是難民，在《105號公路》以洲際為縱深、哲思為底蘊的深刻筆觸下，都藉由回望歸屬與目指明日之間的往復顧盼，超越路途上漫漫步履所必然沉降的重重疲憊。

如果時間與空間有一定的總和，接受原地的日復一日終將驚覺飛逝的時光。相較之下心中地圖標滿註記的旅行家縱然行囊愈來愈輕，拖曳出的歲月軌跡卻愈來愈深遠。與望不見盡頭的未來相比，截至此分秒的歷史難免無比稚嫩，在地球的經緯上如何有躍進能量與作者的超齡靈魂進行動態辯證呢？

或許，《105號公路》許諾給妳／你的，將是最震撼的靜謐。

